

证券代码：300285

证券简称：国瓷材料

公告编号：2017-024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瓷材料

股票代码：300285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新余市劳动北路42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7年3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瓷材料”）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国瓷材料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6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8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赛瑞祥	指	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国瓷材料	指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新余市劳动北路42号

法定代表人：孙来贵

主要经营范围：企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项目投资策划、会议会展服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或护照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孙来贵	董事	男	370502*****0411	中国	山东省东营市	无
于晖	监事	女	370502*****1626	中国	山东省东营市	无

三、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战略布局和财务投资资金需求。

二、持股计划：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合计持有国瓷材料股份14,925,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4.989%。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国瓷材料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采用深交所大宗交易。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依照《收购管理办法》和《准则15号》，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国瓷材料14,9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89%，不属于持股比例超过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明细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新余赛瑞祥 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15日	35.06	900,000	0.301%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17日	35.73	925,000	0.309%
	合计	---	---	1,825,000	0.6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新余赛瑞祥 投资管理有	合计持有股份	16,750,000	5.599%	14,925,000	4.9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50,000	5.599%	14,925,000	4.989%

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止报告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股份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买卖国瓷材料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买入情况：无

二、卖出情况：无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本报告书的文本。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546-8073768

3、联系人：许少梅、赵红艳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7年3月17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东营市辽河路 24 号
股票简称	国瓷材料	股票代码	30028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16,750,000 股 持股比例: 5.599%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825,000 变动比例: 0.61% 持股数量: 14,925,000 持股比例: 4.9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17 年 3 月 17 日